

广东省商务厅

粤商务交函〔2016〕46号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组团参加 2016 丝绸之路 国际博览会暨第 20 届中国东西部合作 与投资贸易洽谈会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及顺德区商务主管部门、协作办、有关省属资产经营公司及授权经营企业集团、民营企业、有关行业协（商）会：

2016 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暨第 20 届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以下简称“西洽会暨丝博会”）将于今年 5 月 13 日-17 日在陕西省西安市曲江国际会展中心举行。为深入开拓陕西及周边地区市场，经省政府同意，由我厅组织广东省经贸代表团参会。为做好组团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会目的

通过参加“西洽会暨丝博会”，进一步开拓西北部地区市场，深入推动广货全国行，扩大与西部省区市的经贸交流和丝路沿线国家投资贸易合作，积极融入丝绸之路经济带建设，促进区域经济融合和共同繁荣，助推广东实现“一个率先、四个基本”的总体战略目标。

二、展会概况

本届“西洽会暨丝博会”以“共建新平台 共促新发展”为主题。展会设在西安曲江国际会展中心、西安绿地笔克国际会展中心两个区域。共设置1个主会场、4个分会场，总展示面积30万平方米。展出分别有丝绸之路国际馆、九天揽月—中国探月工程展板块、消费品板块、装备制造产业板块、信息与高新技术产业板块、绿色生态产业板块。主要活动版块设置有开幕式及“一带一路”地方领导人对话会、主宾国活动、丝绸之路国际商协会（西安）圆桌会、G20首席科学家会议、创新城市发展论坛等20个主要活动。

三、参会要求

请各单位组织有意到陕西及西北地区投资及开拓市场的企业或有项目在当地落户的企业按自愿原则参会。

我省不统一安排签约，为掌握粤陕两省经贸合作的成果，请各市和各协（商）协会广泛收集我省企业在陕西省的投资、购销合作项目（含贸易量），统计日期从2015年5月至2016年4月，按照附件1的要求，于4月30日前传真并邮件发至我厅，以便统一报省政府。

四、其他事项

（一）各代表团参会费用自理。各地区、各单位指定一名联络员负责此项工作，于4月8号前将联络员名单报我厅，同时于4月30日前将参会企业名单按附件2要求报上。

（二）各市和各协（商）会有需要借助“西洽会暨丝博会”

平台协调的经贸交流合作项目及有关事项，可附相关材料于4月30日前报送。

具体出发时间、报到地点、食宿费用等另行通知。

- 附件：1. 广东省与陕西省经贸合作成果统计表
2. 2016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暨第20届中国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报名表



(联系人：黎倩谊，手机：13503037400、刘俐鑫，手机：13415632645，邮箱：276721424@qq.com，传真：020-38934840；杨京，电话：020-38819819)

抄送：本厅商务交流处。

[共印10份]

附件 1

广东省与陕西省经贸合作成果统计表

填报单位:

序号	广东企业名称	广东方企业性质	对方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项目所属行业	合作领域	项目合作时间	项目总投资金额	广东方投资金额	对方投资金额	项目实施地(省)	广东方联系人及电话

1、企业性质分: a. 国有及国有控股、b. 集体、c. 股份制、d. 民营(私营、个体)、e. 三资。

2、项目类型分: a. 实业型、b. 商贸型、c. 流通型、d. 科教型、e. 人才劳务型。

3、合作领域: a. 基础设施、b. 工业制造、c. 农业产业化、d. 服务贸易、e. 文化旅游、f. 科技教育。

4、项目所属行业按产业划分:

(1) 农业: a. 种植、b. 畜牧、c. 农林副渔加工、d. 农田水利、e. 其他农业。

(2) 工业: a. 轻工纺织、b. 电力(机械)、c. 食品饮料、d. 建材陶瓷、e. 石油化工、f. 生物医药、g. 五金家电、h. 电子信息、i. 有色冶金、j. 矿产采掘、k. 汽车摩托车、l. 房地产建筑、m. 能源(电力、水力、煤)、n. 交通(道路、桥梁、航运、码头)、o. 环保节能、p. 其它工业。

(3) 第三产业: a. 文教卫生、b. 旅游、c. 商贸、d. 仓储运输、e. 饮食服务、f. 人力资源、g. 金融证券保险、h. 信息服务。

5、此表请发邮件及传真(邮箱:276721424@qq.com, 传真: 020-38934840)。

附件 2

2016丝绸之路国际博览会暨第20届中国 东西部合作与投资贸易洽谈会报名表

所属市（单位）：

单位名称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络员		电话		手机	
		传真			
主营产品				法人代表	
企业所属行业				企业性质	
参 会 人 员	姓 名	性 别	单 位 及 职 务		手 机
企业简介 (50 字左右)					
合作意向及 投资说明					
房间预订	双住 _ _ _ _ 间 单住 _ _ _ _ 间				

注：此表请发邮件及传真（邮箱：276721424@qq.com，传真：020-38934840）。